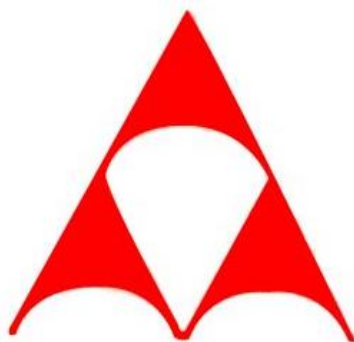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慧云语言实验室建设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2-987



采 购 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代理机构：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41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慧云语言实验室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慧云语言实验室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nggzy.net/>）；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2年10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2-987
- 2、项目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慧云语言实验室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3000000.00 元，最高限价：30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21761-1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慧云语言实验室建设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教学软件4套、云管理平台4套、教师终端4套、教师主控计算机10台、智慧教室互动黑板4台、主控桌、椅4套、学生语音终端320台、云终端（核心产品）320台、耳机话筒组400付、摄像头350个、移动教学终端6台、功放音响、无线话筒4套、学生显示器、键盘、鼠标320套、学生桌、凳320套、网络交换机8台、网络机柜4个、连接套件320套、红外半球网络摄像机30个、硬盘录像机1台、硬盘10块、监视器1台、5匹冷暖空调10台、指纹锁34把、服务器1台、服务器机柜1台、UPS不间断电源1台、汇聚交换机3台、网络组建及系统集成1批、防静电地板480平方、窗帘4套、吊顶480平方、墙面处理720平方等；详见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与安装及调试。

（3）质量标准：合格。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设备免费质保期为五年。

6、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的货物委托的咨询机构、交易中心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3)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应是本单位在职员工，单位应为其依法缴纳社保；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2年09月20日至2022年09月2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下载。

3. 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至时间：2022年10月0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2年10月0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6（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新交易平台使用手

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V1.0》。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地址：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南门东侧综合实验楼（南栋）612室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79026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八路14号附19号汇元大厦409至419室

联系人：牛女士

联系方式：177037170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牛女士

电 话：1770371702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地址：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南门东侧综合实验楼（南 栋）612室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79026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八路14号附19号汇元大厦409至419室 联系人：牛女士 联系方式：17703717021
1.1.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1.5	项目名称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慧云语言实验室建设项目
1.1.6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2.2	采购预算金额	3000000元
1.2.3	采购项目性质	货物
1.3.1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与安装及调试。
1.3.3	质量标准	合格
1.3.4	质保期	从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设备免费质保期为五年。
1.4.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法人营业

		<p>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p> <p>(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经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财务审计报告应同时具有2名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在年度审核时间内。);</p> <p>(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和专业人员表(表格见投标文件格式第十五项);</p> <p>(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 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p> <p>(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须作出承诺, 加盖单位公章, 格式自拟);</p> <p>(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一)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二) 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的货物委托的咨询机构、</p>
--	--	--

		<p>交易中心、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书面声明；</p> <p>（三）投标人拟派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应是本单位在职员工，单位应为其依法缴纳社保，提供社会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查询清单或个人权益单；</p> <p>（四）投标人提供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不接受
1.9.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9.2	答疑会	不召开
1.10	分包、转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偏差	不允许
1.12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方案	不接受：首次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澄清、修改、答疑文件（如有）
3.3.1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4.1	磋商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本项目不再向供应商收取磋商保证金。
3.5.3	签字盖章要求	<p>电子响应文件</p> <p>（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盖供应商单位的企业电子印章。</p> <p>（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盖章或签字后扫描上传。</p>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	电子响应文件 (*.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并用企业 CA 锁加密；
4.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年10月0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6（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4.2.2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开启	1、供应商需要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2、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网上上传响应文件，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开标大厅的网址 (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如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没有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竞标）。本项目二次报价采用远程报价（供应商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提交二次报价）。 注：因本项目为远程开标，建议供应商填写联系方式时，同时填写座机号码及授权代表的手机号码。
4.2.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10月0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6（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5.3.1	磋商小组的组建	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

		2、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3.3	磋商小组推荐候选供应商的人数	1名
5.9.1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p> <p>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采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数量、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格的5%。</p> <p>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汇(存)入采购方指定银行帐户：</p> <p>开户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p> <p>帐 号：16060101040007091</p> <p>开 户 行：农行农业路支行</p> <p>(请中标人交纳、退还履约保证金前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承办单位开具证明后前往我校财务处办理相关手续。)</p> <p>履约保证金退还：按合同约定。</p>
9	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最高磋商限价	本项目最高磋商限价为：3000000 元；最终磋商报价高于最高磋商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9.2	付款方式	合同中另行约定
9.3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p>1、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或现金方式支付。</p> <p>2、收取标准：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参照国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国家发改办[2003]857 号文件收费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p>
9.4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但执行支持节能、环保、小

		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9.5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划分。本项目涉及中小企业的行业划分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6	政府采购政策	<p>政府采购政策执行：</p> <p>（一）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采购标的价格优惠的说明：</p> <p>1、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采购标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采购标的价格给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3、依据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提供的货物既有大型或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p>

		<p>造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p> <p>4、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p>(二)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三)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四)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p> <p>(五) 供应商在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供应商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p>
9.7	其他	<p>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尽事宜，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p>

		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执行。
9.8	解释权	<p>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磋商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9.9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p>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1.1.2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3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4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采购项目性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4.3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

1.4.4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采购活动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5 费用承担

1.5.1 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1.6.1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1.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使用语言文字应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9.1 现场考察：不组织。

1.9.2 答疑会：不召开。

1.10 分包、转包不允许。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11.2 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

围和幅度。

1.11.3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 选择性报价方案

1.12.1 选择性报价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知识产权

1.13.1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投标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13.2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及变动，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变动

2.2.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予以答复。逾期未提出的，将视同供应商认可磋商文件，之后再提出的对磋商文件的质疑不予接收。

2.2.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公布给本项目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澄清或修改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若供应商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发出后 24 小时内通知采购人，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澄清或修改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

2.2.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潜在供应商名单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变动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5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认可。

2.2.6 在采购需求明确以后，采购人会依据磋商会议纪要及磋商小组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变动。磋商文件的变动主要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并将磋商文件的全部变动内容发给参与磋商的供应商。

3. 磋商响应文件编写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磋商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写，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3.1.2 供应商应将任何不同于磋商文件的磋商内容、要求和商务条款列于“偏离表”中，同时在“偏离表”中注明其他条款无偏离；若所有条款均无偏离也应在“偏离表”中注明所有条款均无偏离。未在“偏离表”中列明的偏离不予认可，在磋商以及后期合同谈判过程中以磋商文件为准。

3.2 磋商价格

3.2.1 供应商应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函中进行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他要素，磋商报价中供应商应报出本次采购全部产品的价格，应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除非有特别声明或磋商未达成一致的，未列明的将视为包含在磋商价格中。采购人不再支付磋商价格外任何费用，超过预算金额的响应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3.2.3 磋商价格中不应含有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磋商过程中不予核减。

3.2.4 本次磋商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者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3.2.5 采取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3.2.6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采购预算金额）的，供应商的二次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报价。

3.3 磋商有效期

3.3.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否决。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本项目不再向供应商收取磋商保证金

3.5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报价、服务期限、磋商有效期、质量标准、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

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或盖章或签字后扫描件上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5.4 供应商应将任何不同于磋商文件的磋商内容、要求和商务条款列于“偏离表”中，同时在“偏离表”中注明其他条款无偏离；若所有条款均无偏离也应在“偏离表”中注明所有条款均无偏离。未在“偏离表”中列明的偏离不予认可，在磋商以及后期合同谈判过程中以磋商文件为准。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

4.1.1 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并用企业CA锁加密。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开启：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供应商在投标时间截止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最后一次提交的加密响应文件为准。

5. 竞争性磋商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参加。

5.2 磋商程序

5.2.1 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如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没有解密成功的，视为退出磋商）。本项目二次报价采用远程报价（供应商如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提交二次报价）。

5.3 磋商

5.3.1 磋商小组

(1) 磋商工作由磋商小组独立进行，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相关专业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5.3.2 磋商

(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第三章“评审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除采购预算、磋商有效期、采购内容、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标准外**，磋商小组认定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5.3.3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

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一名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4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5.4.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供应商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否则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5.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5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6 确定成交供应商

5.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5.7 成交结果公告

5.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竞争性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5.7.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基本概况、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5.8 成交通知书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磋商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5.9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5.9.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5.9.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5.9.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

6. 授予合同

6.1 采购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6.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3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6.4 政府采购合同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服务标准、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5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本章第6.1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成交决定，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6.6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

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7. 履约验收

7.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8.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8.5 询问、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5.3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

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5.4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8.5.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6 质疑单位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应当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提供；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需要补充的内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其它

10.1.1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0.1.2 采购人有权核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审期间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资料，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若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若在签署合同后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与供应商解除项目合同。

10.1.3 执行国家采购政策：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磋商程序及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一致
	签字或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初步评审标准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p> <p>（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经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财务审计报告应同时具有2名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在年度审核时间内。)；</p> <p>（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和专业人员表（表格见投标文件格式第十五项）；</p> <p>（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p> <p>（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一）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p>

(www. ccgp. gov. 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 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的货物委托的咨询机构、交易中心、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书面声明；

(三)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应是本单位在职员工，单位应为其依法缴纳社保，提供社会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查询清单或个人权益单；

(四) 投标人提供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磋商价格	不高于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前附表第 9.1 款规定的最高磋商限价
其他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评分细则

评分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商务部分 (40分)	磋商报价 (40分)	<p>(1) 计算方法如下：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40分。 注：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p> <p>(2) 政府采购政策： ①符合《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项目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采购标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提供的货物既有大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注：a. 属于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b. 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须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c. 属于中小企业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40分

<p>技术部分 (40分)</p>	<p>技术参数 (40分)</p>	<p>本项目投标文件应标参数实际描述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38分；核心产品提供由设备制造商出具的技术参数证明函、本项目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得2分。未按规定格式提供承诺函的得0分。</p> <p>(1) 核心产品技术指标必须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否则视为技术部分不响应处理；</p> <p>(2) 核心产品之外的其他产品的技术指标或功能每有一条技术指标或功能不满足，扣2分，38分扣完为止。</p> <p>注：技术标得分28分以下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p>①为保证所需的技术服务，磋商文件《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中要求评标现场进行演示的，投标人需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视频演示；参与的投标单位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演示视频文件密封送至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门口；演示视频文件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均视为未有效提供演示，未有效提供演示的视为本项技术指标或功能不满足；</p> <p>②视频演示环节，为了方便评标现场视频的顺利播放，视频采用avi/mp4/wmv格式，并提前在U盘中自行下载保存播放器的应用程序；</p> <p>③演示视频文件接收人：牛女士，联系方式：17703717021。</p>	<p>40分</p>
<p>综合部分 (20分)</p>	<p>投标人业绩 (12分)</p>	<p>(1) 每提供2019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份得3分，最多得9分（包含供货合同，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合同复印件、中标（成交）公告网页截图，并提供用户的名称、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及供货产品类别型号）。</p> <p>(2) 提供上述第（1）项投标商业绩合同履行情况、使用状况、售后服务等用户评价，用户联系方式，并加盖用户公章。每出具一份满足要求的用户评价得1分，否则不得分，最多得3分。</p> <p>注：此部分材料应上传至投标文件-评审资料-企业业绩信息项，不在企业业绩信息项显示的资料，视为非信息库上传的证明材料，认定为无效证明材料。</p>	<p>12分</p>

	服务（8分）	<p>(1)供货方案（3分）</p> <p>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第五章中的“供货要求”制定供货方案，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3分；内容全面，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2分；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不提供的得0分。</p> <p>(2)安装质量保证措施（3分）</p> <p>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第五章中的“安装质量保证要求”制定安装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3分；内容全面，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2分；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不提供得0分。</p> <p>(3)售后服务（2分）：</p> <p>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第五章中的“售后服务要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2分；内容全面，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1分；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一般的得0.5分。不提供得0分。</p>	8分
--	--------	--	----

1. 评审办法

(1)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确定采购需求和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2) 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技术标得分28分以下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 **同一品牌的认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

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报价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磋商报价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3.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3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同一项目内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存在雷同或一致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4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1.5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磋商

3.2.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合同草案条款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2.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2.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5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3.2.6 最后报价（二轮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注：1、最后报价不得超出采购人最高磋商限价；2、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3.2.7 情况特殊，经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现场情况，可以要求供应商适当进行多轮报价。

3.2.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3 详细评审

3.3.1 磋商小组按本章评审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磋商程序及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报价得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磋商程序及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磋商程序及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C。

3.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供应商得分=A+B+C。

3.3.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5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节能环保、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最后磋商报价为准。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

3.4.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5 评审结果

3.5.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一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5.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需方（甲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签订地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供方（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供、需双方根据_____的中标通知书和招、响应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整（¥_____元）；该价格已经包含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设备采购、税金、利润及供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供方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检测标准以及该设备的出厂标准。

2、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1						
2						
3						
总价（大写）：_____元整 （小写）：¥_____						

3、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及售后服务见附件。

三、安装调试

供方负责对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四、人员培训

供方免费为需方人员进行现场技术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五、交付

1、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按投标承诺时间），供方按需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免费送达。需方或最终用户(包括需方或最终用户的工作人员)在供方收货确认单签字盖章，或者需方或最终用户在供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结合验收报告等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供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3、供方应在交货时向需方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等资料。

六、验收

1、供方所交的产品设备经安装、调试，正常运行15日后，由需方最终用户或其聘请的专业机构依据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产品设备的数量、型号、品牌、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运转情况、是否有合格证和说明书等进行初步验收，初验合格后由供方和需方最终用户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公章。需方最终用户在收到产品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需方最终用户应在产品设备初步验收合格15日内，提交验收申请至需方国有资产管理处审批，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组织相关部门对产品设备进行正式验收。必要时聘请国内相关专家及其他供应商参与验收。

3、第一次正式验收不通过，给予一个月整改期，再行组织验收。

七、售后服务计划：

1、所供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内免费质保，终身上门服务，终身维护，发现问题2小时响应，4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有必要，24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保修期内，凡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供方提供免费维修，并负担维修过程中的费用。质保期满，供方仍提供设备的维护维修服务，仅收取成本费。

2、全面落实《售后服务计划》（见附件2）。

八、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供需双方合同签订生效后，供方将设备运送安装至需方指定地点，经过需方正式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20日后，需方支付供方合同价100%的设备款，¥ 元，人民币大写：元整。供方应向需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中标人按磋商文件要求向需方财务交纳中标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待设备正常使用一年后予以无息退还。

九、违约责任：

1、供方未按期限、地点供货，每延迟一日，供方需按合同总金额的0.5%向需方支付违约金；供方逾期交货达7日的或违约达5%时，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供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需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供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设备，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的违约金。需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供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供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供方应按第九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3、供方送货的产品由于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供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正式验收不通过的，5%中标金额的履约保证金应因违约予以没收，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上报财政厅备案，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三年内禁止参加需方采购活动。

5、供方履行本协议约定给需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6、质保期____年，如供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每发生一次，供方向需方支付违约金500元。需方因供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供方应支付的相应维修费用，由供方支付。

十、特殊约定

1、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供应商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供应商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供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响应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十一、争议解决

因产品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响应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捌份，需方陆份、供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供方：

地址：

地址：

委托代理人：

需方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办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附件（1）设备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

附件（3）承诺函

附件（1）：

另附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及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生产厂家
1							
2							
3							
...							

序号	设备 或配置名称	品牌型 号	规格参数	制造厂(商)	原产地 (国家)
1					
2					
3					
...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

（注：售后服务计划可依据不同供货单位的售后服务计划列明，但应包含下列标题所涵盖的基本服务内容。）

1. 质量保证：我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所有的配件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2. 安装调试：在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7日前，我方将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用户，并派专业人员到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考察。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我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厂家的工程师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免费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3. 验收标准：我方将和用户一起按照合同要求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全面和详细的检验。货物检验完毕之后，在双方共同在场情况下进行设备的验收。若发现有损坏的零部件，我方将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及时更换，所产生的

费用由我方承担。

4. 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设备质保期为____年（如与“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要求不一致，以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为准）。保修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我方将免费矫正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直至恢复设备正常性能，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我方提供备用设备修复。质保期满后终身维修，更换易损件只需按成本收费不收维修费。

5. 响应时间：我方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2小时响应, 4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4个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我方派维修人员在接到报修报告后24个小时到达用户现场予以维修，直到解除故障为止。

6. 优惠服务：我方将为用户提供电话咨询和软件升级，及时提供仪器最新技术资料与技术支持，每年内不少于2次上门巡检服务。

7. 伴随服务：我公司设备均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8. 其他服务事项、技术规格要求以厂商售后服务为准。

【郑州办事处】：

地址：

电话： 传真：

售后服务联系人：

中标通知书：扫描中标通知书后单独一页附在最后。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需购数量	备注
1	教学软件	套	4	
2	云管理平台	套	4	
3	教师终端（核心产品）	台	4	
4	教师主控计算机	台	10	
5	智慧教室互动黑板	台	4	
6	主控桌、椅	套	4	
7	学生语音终端	台	320	
8	云终端（核心产品）	台	320	
9	耳机话筒组	付	400	
10	摄像头	个	350	
11	移动教学终端	台	6	
12	功放音响、无线话筒	套	4	
13	学生显示器、键盘、鼠标	套	320	
14	学生桌、凳	套	320	
15	网络交换机	台	8	
16	网络机柜	个	4	
17	连接套件	套	320	
18	红外半球网络摄像机	个	30	
19	硬盘录像机	台	1	
20	硬盘	快	10	
21	监视器	台	1	

22	5匹冷暖空调	台	10	
23	指纹锁	把	34	
24	服务器	台	1	
25	服务器机柜	台	1	
26	UPS不间断电源	台	1	
27	汇聚交换机	台	3	
28	网络组建及系统集成	批	1	
29	防静电地板	平方	480	
30	窗帘	套	4	
31	吊顶	平方	480	
32	墙面处理	平方	720	

二、技术功能要求一览表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慧云语言实验室建设项目货物详细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主要参数	主要功能	备注
1	教学软件	套	4	<p>基础教学功能： 网络结构：符合标准IP协议，系统完全构建在以太网结构基础之上，音视频及控制信号传输全部基于TCP/IP协议进行传输，不接受专用音频交换机、视频交换机等采用专用设备的交换设备，全部采用通用以太网交换机，100M/1000M以太网；开机软件响应时间< 30s；数据恢复时间<8s； 系统主要技术指标：系统频率响应范围：92~14000Hz，±2dB；信噪比（A计权）：≥70dB；失真度：<1%（1KHz）；对话延迟：<5ms。以上4项系统主要技术指标须有国家级第三方检测机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p>1、系统满足语言教学所需要的“听、说、读、写、译”等教学需求，满足各种考试需求，满足学生自主学习、个性化培养的需求； 2、可实现多语种操作界面（≥10种常用语种界面，含中文、英语、日语、俄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韩语、阿拉伯语等）。</p> <p>3、幕广播教学功能：将教师电脑屏幕、教师笔记本授课内容（课件，音视频，PPT等教学内容）同步广播至学生终端的屏幕上；声音广播必须为双声道立体声；可选择单独声音广播或画面广播。 4、无线屏幕广播教学：系统可将教师和学生自带的笔记本电脑通过WIFI无线网络接入系统，经教师授权，可将教师或学生的笔记本电脑的屏幕画面无线广播到其他学生单元及教师单元屏幕。 5、分组会话功能：教师可以任意用鼠标拖动或手动设置学生2人~4人组进行分组讨论。教师可以自定义设置每组学生不同的颜色，并可同步数字双轨录音。 6、自由发言功能：教师选择自由发言功能时，学生可以通过面板按钮或软件界面点击发言键实现自由发言。 7、高清可视化情景教学：教师讲课的头像画面直接传送到学生端显示器上，教师的面部表情、发音口型清晰可见； 8、高清双流互动教学：在使用“屏幕广播教学”功能时，教师可同时执行“可视化互动教学”功能。即：教师电脑屏幕画面（展示教学辅助资料）与发言者现场头像画面（教师视频互动授课）可同屏广播至所有单元屏幕，且一屏中视频流窗口可打开多个且画面不重叠，无人发言时“屏幕广播教学”界面自动切换为满屏。 9、自主学习点播功能： ①学生可以点播教师主控计算机的音视频、word、excel、PDF以及其他格式的资料； ②专业语言训练播放器功能：支持学生自主听力练习和口译练习功能；必须具有跟读录音、SP模式播放（可自行设定播放句数与停顿时间）；变速播放；设定书签、句复听、段复听、播放滑块随意拖动；双轨录音；必须支持4种录音回放模式（原语、译语、左原右译、原译混听）、文本同屏幕显示等。 10、同传训练功能：教师现场头像画面可广播至所有单元屏幕；教师训练点评时，要求支持4种收听模式：只听原语、只听译语、左声道原语右声道译语、原语译语混听。 11、双轨录音功能：要求系统必须提供双轨录音功能，即可将两名同学的对话声或是将原语和译语分别录制在同一文件的左右不同声道上，录音回放四种可选：原语播放、译语播放、左原右译、原译</p>	语音室配套软件用于老师控制教学使用	

		<p>混播；必须要求录音文件直接生成MP3录音格式。</p> <p>12、教学界面定制功能：教师操作界面能够进行个性化定制，能够根据教学需要进行灵活调整。</p> <p>13、系统控制软件必须完全兼容主流厂家虚拟化桌面云系统。</p> <p>智慧考勤系统：</p> <p>1、人脸显示：教师及学生专用语音终端的摄像头可自动捕捉教师及学生的头像画面，自动显示在控制软件学生座位区域。使教师授课时可以一目了然的看到学生的头像照片。此技术可支持课堂点名、考试系统的认证等。</p> <p>2、脸识别匹配：学生人脸信息与数据库档案信息进行匹配可识别出在座学生姓名学号等信息，在训练、考试过程中，数字资源自动以学生识别信息进行存储。</p> <p>人脸识别管理：系统支持面部信息后台管理，对学生人脸数据进行导入，查询，删除，增加等。支持对以班级为单位的学生人脸数据进行统一管理；</p> <p>脸识别管理系统须与数字语言学习系统为同一品牌，保证管理系统与教学系统无缝对接；</p> <p>情景互动教学系统：</p> <p>1、 可视分组会话：教师可以任意用鼠标拖动或手动设置学生2人~4人组进行分组讨论，学生可以通过屏幕看到同组人员的视频影像、声音以及教师训练资源画面、同组人员信息；教师可以自定义设置每组学生不同的颜色，并可同时进行数字双轨录音和学生影像录制，要求同组学生训练视频录制为一个视频文件，音视频同步；</p> <p>2、 同一小组情景化可视训练须录制为一个视频文件，依据多人分组情况分别以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等方式进行录制，能够进行视频文件的数字双冗余备份，确保训练数据的安全；</p> <p>3、 高清可视化情景授课：在任何教学过程中，教师的头像画面广播传送到学生端显示器上，教师和学生的面部表情、发音口型清晰可见，可视视频流畅不卡顿</p> <p>4、 可视化自由发言：教师选择自由发言功能时，学生可以通过点击发言键实现自由发言，发言人的视频可以同步显示在所有终端的屏幕上，当所有发言人停止发言的时候，视频窗口自动消失；</p> <p>5、 可视示范：将示范学生的头像画面实时传送到其他学生的显示器上，使示范绘声绘色，课堂气氛活跃；可组建可视聊天室进行分话题讨论练习等；</p> <p>6、 视同传训练：教师可组织学生进行可视同声传译训练，训练过程中译员在显示器上可清晰的看到发言人的面部表情和情绪变化；点击译员收听时，可以看到译员的影像，使口译训练从语调和情绪上更加准确、接近真实应用场景；教师点评训练过程时，支持4种收听模式：只听原语、只听译语、左声道原语右声道译语、原语译语混听。受训译员设定数量≥4人；</p> <p>7、 多通道录播：在任何教学过程中，每个终端独立录制语音和摄像头画面，并可同时保存到终端本机和云服务器中。教学或训练结束后，教师可根据需要进行播放；</p> <p>8、 要求所有软件功能模块为同一入口，拒绝拼凑；</p> <p>无线互动教学系统：</p> <p>1. 系统结构：系统支持无线移动设备接入，不再担心意外情况影响教学；系统支持通过智能无线终端（如手机、平板电脑或笔记本电脑等）加入课堂教学环境，接收教师的双流互动教学内容，同时可以通过无线移动终端实现语言教学和训练内容；为语言教学提供备选方案；无线设备摄像头图像和声音须实时传输至任何学生屏幕及耳机，画面流畅，声音无卡顿；</p> <p>2. 无线移动教学：教师可通过手机或平板电脑实现无线授课，将</p>	
--	--	---	--

		<p>无线移动设备摄像头、麦克风采集的视频和音频实时传输至所有学生端，画面流畅，声音无卡顿，并实现与学生的互动，使教师在授课时摆脱讲台的束缚，轻松实现自由走动式教学、无线教学；系统支持通过无线终端（如手机、平板电脑或笔记本电脑等）接收教师的双流互动教学内容同时可以通过无线移动终端实现语言教学和训练内容，为语言教学提供备援方案；</p> <p>3. 无线考评：教师在课堂教学中，随时可利用“随堂考试”功能对学生进行一次小测验。教师每次向学生发布一道考题，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生可以与使用有线终端的学生一起直接通过触摸屏或鼠标完成答案，学生在思考时，作答区域可自动隐藏，作答时作答区域自动浮现，学生作答时，教师可立刻查阅全体学生答题情况；随堂考试时，教师利用屏幕广播功能，实现教师屏幕和学生答题窗口同屏显示，学生不做操作时，答题窗口可透明化消隐，当学生操作触控屏或键盘鼠标时，答题窗口可及时出现；</p> <p>4. 无线屏幕广播：学生或教师自带的笔记本、平板可以通过WiFi无线网络接入系统，经教师授权，可将教师或学生的笔记本电脑的屏幕画面、声音，无线广播到其他学生单元及教师单元屏幕，学生视频同步、流畅，声音无断裂；</p> <p>5. 无线情景模拟训练：教师可以任意用鼠标拖动或手动设置使用无线终端、有线终端的学生2人~8人组进行混合式情景模拟训练；教师可以自定义设置每组训练学生不同的颜色，并可同步进行数字双轨录音；</p> <p>6. 无线多通道录播：在任何教学过程中，经授权的无线终端可与有线终端一起参与课堂教学，独立录制语音和摄像头画面，并可同时保存到终端本机和云服务器中。教学或训练结束后，教师可根据需要进行播放：</p> <p>1) 各自回放，每个学生可以看到本人训练中的音视频细节，进行点评；</p> <p>2) 同一小组情景化可视训练须录制为一个视频文件，依据多人分组情况分别以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等方式进行录制，能够进行视频文件的数字双冗余备份，确保训练数据的安全；</p> <p>3) 教师可以指定某个学生或小组示范播放，进行点评；</p> <p>7. 双轨录音：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生可以进行双轨录音功能，即可将两名同学的对话声或是将教师语言训练的原语和学生训练的译语分别录制在同一音频文件中的左右不同声道上，以方便教师点评及打分；录音回放支持四种收听模式可选：原语播放、译语播放、左原右译、原译混播；要求录音文件必须直接生成MP3录音格式；须支持Android、Windows系统；</p> <p>8. 双冗余备份：在口语、听力等训练、考试时，学生的使用无线移动设备进行的音频、视频以及答题内容实时同步保存在学生机本地和教师主控计算机上，任何时间点学生的录音资源、录播资源会同时出现在学生终端本地和教师主控计算机上，以防止在训练考试过程中由于网络或服务器发生故障时发生数据丢失；</p> <p>9. 自由发言：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生，在教师选择自由发言功能时，学生可以通过点击桌面快捷操作面板发言键实现与有线终端之间的互通式自由发言，无线移动设备屏幕底部出现红色动态指示条，会根据发言人声音大小进行动态的调整，发言人的声音可以无断裂传输在所有学生的耳机里；</p> <p>10. 电影配音训练：采用专业的视频播放器，学生在无线移动设备上观看视频的同时，可以设定书签、视频状态下声音变速不变调、双轨录音；必须支持4种录音回放模式（原语、译语、左原右译、原译混听），在回放时原视频音轨和学生训练音轨分开显示，分别收听；学生训练的声音保存为MP3文件格式；</p> <p>11. 无线同传训练功能：系统支持无线同传训练模式，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生，无论是采用的是Android系统、Windows系统、在教师一键转换全体学生为译员后可与使用有线设备的同学一并进行同</p>	
--	--	--	--

			<p>传训练：教师现场头像画面及训练内容可流畅显示在所有学生显示屏；听众席可任意选择不同译员进行收听，教师训练点评时，要求支持4种收听模式：只听原语、只听译语、左声道原语右声道译语、原语译语混听；</p> <p>12. 无线示范展示：系统可将使用无线移动设备学生的头像画面、语音消息实时传送到其他学生的显示器、耳机种，使示范绘声绘色，课堂气氛活跃；可组建可视聊天室进行分话题讨论练习等；</p> <p>13. 无线双流多窗口可视互动教学研讨：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生可与使用有线终端的学生一并参与双流多窗口互动教学，在使用“屏幕广播教学”功能时，教师可同时执行“可视化互动教学”功能。即：教师电脑屏幕画面（展示教学辅助资料）与所有发言者的现场头像画面（教师视频互动授课）可同屏广播至所有单元屏幕，且一屏中视频流窗口可打开多个且画面不重叠，无人发言时“屏幕广播教学”界面自动切换为满屏；</p> <p>9、求所有软件功能模块为同一入口，拒绝拼凑；</p> <p>口语听说训练系统：</p> <p>1、智能诊断平台</p> <p>1). 平台所有资源须实现智能化语音识别、诊断功能，根据学生的朗读情况，平台自动给出总体得分，并且从发音、语调、流利度、音量四个维度，逐项给予评分；体现学生口语总分及四个维度的逐项评分都在同一个软件界面上共存。</p> <p>2). 系统具备精确诊断出学生每个单词、音节所出现的问题，并自动以单词、音节为单位逐一给予修改意见。提供的截图须与中标后提供的产品一致，表现出系统从发音、语调、流利度、音量四个维度的具体得分及学生自己发音与系统发音的对照。</p> <p>3). 对学生发音不足的地方，平台支持通过 3D 视频动画形式对学生发音进行发音矫正辅导。提供的截图须与中标后提供的产品一致，体现平台的 3D 动画辅导发音功能。</p> <p>4). 平台具备多元化的专业课程，适合公共外语、专业外语、考试通关等几百种课程可选，并不断更新；同时可根据用户要求，定制资源。</p> <p>5). 课程资源必须是真人发音（标准英式或美式真人发音），系统资源拒绝机器合成音作为标准音。</p> <p>2、人工智能口语课堂</p> <p>1). 系统具备人工智能虚拟教师授课模式，以背景图片、黑板书写等模式、搭配真人口型、手势等肢体动作进行章节知识点授课讲解。</p> <p>2). 课程学习过程中，学习者可自由选择是否显示中文+英文字幕，或仅显示英文字幕。</p> <p>3). 依据学生答题内容智能判断其学习状态，智能进入重新讲解课程内容，或进入下一个学习模块。</p> <p>4). 系统支持依据授课内容，设计以单词训练、文法训练、听力及阅读理解题型、及客观答题题型等不同类型题目进行课堂口语实训，以达到让学习者充分理解并能活用授课知识目的。</p> <p>3、技能训练模块</p> <p>1). 系统须提供多种训练模式，学生可选择单句练习、角色扮演、强化练习、自我检定、复诵（有字幕）及复诵（无字幕）、中英互译多种立体化训练模式，进行口语自训及自测，系统自动分析学生是否达到标准。须体现系统具备复诵、角色扮演、强化练习、自我检定、中英文字幕互换功能。</p> <p>2). 实训平台支持学生根据情境进行角色扮演，与计算机进行人机互动交流，通过实务操作与各种情景场合模拟，增加临场感并培养学生随机应变的口语表达能力。</p> <p>3). 实训平台支持强化学习的训练模式，在此训练模式下系统第一次呈现字幕及音频、第二次呈现无字幕有音频、第三次呈现有字幕无音频，通过以上三次即眼看、耳听、口说的三个循环加强学生的训练，有效让学过的句子进入大脑里头的长期记忆区而不易被遗忘。</p>	
--	--	--	--	--

			<p>4). 实训平台能进行复诵（无字幕）训练模式，类似影子训练，可有效提升学生的听辨能力与短期记忆能力。</p> <p>5). 实训平台能强化学生对英语的听、说、译等交流技能，资源能进行中、英文字幕互换。</p> <p>4、教学管理系统模块</p> <p>1). 平台须具备班级管理、作业管理、考试管理、账号管理、课程管理、学习资料统计的功能模块。</p> <p>2). 班级管理，平台须具备查询各班的学生、新增班级、变更班级管理者、将学生加入班级、审核入班申请、将学生移出班级、删除班级等功能，方便教师对班级学生进行管理、查询和修改。</p> <p>3). 作业管理，平台须具备作业布置、修改已指定的作业、查询作业成绩的功能。</p> <p>4). 考试管理，平台须具备组卷、查看已组好的试卷、指定试卷给班级、查询考试成绩等功能，查询考试成绩须支持依班级查询和依试卷查询两种模式。</p> <p>5). 账号管理，系统须包含新增账号、查询及删除账号、变更密码、停用/启用账号的功能。</p> <p>6). 课程管理模块可以对平台现有课程进行开启和关闭。</p> <p>5、智能口语作业模块</p> <p>1). 老师选择通过直接进入课程布置作业，及通过作业管理模块来布置作业两种模式。系统自动对学生作业进行评分、诊断、分析，老师能随时查询学生的成绩及学习过程。</p> <p>2). 布置作业前，老师可先浏览课文，确认课程难易度及内容是否符合需求再行布置。</p> <p>3). 老师依照教学进度，选择课程单元内容并指定为班级学生作业，已布置的作业可通过指定作业链接公告于班级社群公布栏中。</p> <p>4). 老师根据要求及学生水平选择复诵（有字幕）、复诵（无字幕）、自我检定、强化学习四种不同的训练模式，进行作业布置。</p> <p>5). 老师指定作业的生效时间，可以选择立即生效，或指定作业期限，支持设置作业起始时间及结束时间，时间可具体到“时”。</p> <p>6). 依据教学便利性，老师可指定单一作业给多个班级，同时也能指定多份作业给单一班级。</p> <p>7). 老师按照班级名称，指定日期查询班级学生作业成绩，同时了解该班级学生作业成绩及是否在指定日期内完成作业。</p> <p>8). 系统支持教师通过筛选课程、班级、日期范围做查询，成绩可按学生账号或分数高低做排序并导出 Excel 成绩表。</p> <p>9). 老师对已指定过的作业进行成绩查询，可查看班级最高分、最低分、以及总平均分，并能呈现班级学生的成绩分布以及成绩落点图。</p> <p>10). 同一份作业里，老师可比较多个任教班级的班级平均分、作业完成度、及各班成绩落点分析。</p> <p>标准化数字考试系统：</p> <p>1) 支持单选、多选题的标准化考试。支持试卷维护功能，可以把现有试卷作为试卷模板供新建试卷使用，支持试卷中的试题导入题库功能，支持从题库中选择试题加入试卷功能。试题内容应能够支持多文本格式；</p> <p>2) 支持和配置各类水平考试：系统提供自动化考试功能，可自动完成大学外语听力考试、口语考试、四、六级考试、和专业四、八级考试、国家汉语水平考试（HSK）、国家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CATTI）。自动化考试系统，考试的分组设置支持随机分组、按行、按列等多种模式，可对考试流程、模式、内容、时间做预先编排保证其灵活应对各类专业水平考试；</p> <p>要求提供原厂实施的服务承诺并提供质保期内原厂7×24小时服务。</p> <p>注：上述基础教学功能中序号4、7、8、11；智慧考勤系统中序号1；口语听说训练系统中序号1、3、5的内容提供该软件功能的截图。响应人并提供上述参数的演示视频，以U盘形式开标前递交招标代理机构。响应人应对U盘质量负责，并提前在 U 盘中自行下载保存播放</p>		
--	--	--	---	--	--

				器的应用程序；不提交U盘或者视频质量问题，按功能不满足处理。		
2	云管理平台	套	4	<p>1. 确保对所有语言室内终端统一管理的便捷、兼容以及数据的互通和安全。</p> <p>2. 系统支持跨校区、跨楼栋统一管理。分别由环境部署、系统保护、网络安全、行为管理、资产管理、查询统计六大模块组成。</p> <p>3. 支持B /S管理架构，可通过移动设备通过网页方式对实验室进行远程管理，包括远程开关机、时间同步、系统切换、消息广播等操作。</p> <p>4. 支持对Ubuntu、Redhat、Centos、Fedora等系统的立即还原和ip地址自动分配。</p> <p>5. 支持电脑本地硬盘操作系统（xp\win7 \win10\linux）的立即还原和还原点瞬间创建。</p> <p>6. 支持SSD硬盘和机械硬盘双硬盘保护模式和同传。</p> <p>7. 支持从WINDOWS界面对1000台以上的电脑进行数据差异拷贝，非增量拷贝、变量拷贝、进度同步等上一代部署方式。根据网络状况可选择广播、组播、单播等方式。</p> <p>8. 支持操作系统分权管理，可分配不同的管理员管理不同的操作系统。</p> <p>9. 支持学期课表的编辑，可设置学期开始和结束时间，按学期课表时间自动启动相应的操作系统，支持操作系统拖拽式导入学期课表。</p> <p>10. 管理员可给教师单独分配用户名和密码，教师可凭此用户名和密码在教学的电脑上瞬间创建自己独立的备课系统，其他人员不可见，也不影响正常的教学系统。</p> <p>11. 支持将当前的教学系统，无需新增分区的情况下瞬间复制一个不保护的系统，用于学生自主实验或计算机等级考试。</p> <p>12. 支持文件夹穿透，可在当前保护的分区下设定一个开放的文件夹，保存更新设置，重启分区还原其它数据还原，此文件夹中的数据不还原。</p> <p>13. 支持批量修改Windows用户登录名、计算机名和IP地址。</p> <p>15. 支持流量限制策略，能够设定上行流量、下行流量，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根据不同的时间节点自动限定终端机不同的网络上行和下行流量。</p> <p>16. 支持网络限制策略，能够设定禁用外网或禁用全部网络，并支持设置例外，例外类型包括ip地址、网址、端口，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p> <p>17. 能够针对学生软件使用、上网操作进行记录，并支持按照应用、访问网址进行查询，能够根据时间段进行搜索，搜索时间精确到秒，针对上网操作，能够展示网址及网站标题信息，支持表格导出。</p> <p>18. 支持程序限制策略，支持黑名单、白名单两种模式，能够根据手动添加、游戏进程、应用进程、系统自带进程进行设置，并能够通过客户端实时识别操作系统进程进行控制，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p> <p>19. 为保证系统兼容性和稳定性，要求所有功能为同一品牌同一产品，不允许多种产品拼凑而成。</p> <p>20. 要求提供原厂实施的服务承诺并提供质保期内原厂7×24小时服务。</p> <p>注：上述序号5、6、8、9、15、18的内容提供该软件功能的截图。响应人并提供上述参数的演示视频，以U盘形式开标前递交招标代理机构。响应人应对U盘质量负责，并提前在 U 盘中自行下载保存播放器的应用程序；不提交U盘或者视频质量问题，按功能不满足处理。</p>	语音室配套软件用于老师管理教学使用	
3	教师终端（	台	4	<p>1、处理器：ARM架构六核心处理器，双核A72（1.8GHz）+ 四核A53（1.4GHz）；）内存：≥2G内存；存储：采用SSD技术，≥16G；操作系统：采用Android 8.0或以上、iOS10或以上操作系统；摄像头：内置嵌入式高清摄像头≥1080P，像素数≥500万。</p> <p>2、采用嵌入式触控一体专用终端，触控液晶屏与主机为一体化结构；</p>	语音室配套设备老师控制教学使用	

	核心产品)			<p>连接带有光环指示的鹅颈麦克风，发言时背部具备发言指示灯可以直观提供给教师麦克风的的状态提示；</p> <p>3、教师发言时，鹅颈麦克风光环指示灯变红，屏幕背部发言指示灯变红，便于师生直接定位发言人位置，且屏幕上的发言指示条会根据发言人声音进行动态变化；</p> <p>4、显示器：≥14寸，多点触摸屏幕，分辨率≥1920*1080；</p> <p>5、接口：USB接口：USB2.0*3，并提供侧面USB3.0接口，便于教师拷贝资料；Type-C接口：支持4K（3840*2160 60Hz）输出；HDMI接口：支持4K（3840*2160 60Hz）输出；</p> <p>6、网络架构：标准以太网，采用实时传输协议；千兆网络接口；</p> <p>7、交互方式：可提供智能触控操作交互；以便于使用师生在授课环节使用手势操作快速调节音量、切换声道、控制发言；</p> <p>8、音频处理：采用MP3格式，立体声；采样频率为44KHz；码流率为128K。支持双轨录音，提供4种接听方式，左右声道音量可独立调节；</p> <p>9、终端可实现语音室功能多语种操作界面（≥10种常用语种界面，含中文、英语、俄语、日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韩语、阿拉伯语等）；</p> <p>10、要求与数字语言学习系统为同一品牌；</p> <p>11、耳机麦克风自动检测功能：在教学或者考试前，10秒钟内，实现教师终端上耳机左右扬声器和麦克风检测；</p>		
4	教师主控计算机	台	10	<p>1.CPU：≥i7 11700（3.2G/12M/6核）；2.主板：B360；3.内存：16G DDR4 2666；4.硬盘：4T SATA+256G固态硬盘；5.显卡≥8G独立显卡；6.光驱；7.网卡：10M/100M/1000M；8.扩展槽：1个PCI-Ex16,2个PCI-Ex1,1个PCI；9.鼠标：USB抗菌光电鼠标；10.键盘：USB防水键盘；11.电源：180W静音电源，具备动态管理电源的功能（提供相关证书，及网上查询链接）；12.机箱：立式机箱；13.顶置机箱提手；14.主机前面板具有可拆卸防尘网；15.顶置开关、顶置电源灯、硬盘灯、网络灯；16.带重启键；17.显示器：24”LED（宽屏）DVI+VGA 分辨率1920*1080，2台。</p>	教室主控设备	
5	智慧教室互动黑板	台	4	<p>一、智慧黑板整机要求：</p> <p>1、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及无缝拼接技术，可实现整块黑板统一屏幕书写。整机尺寸长≤4056mm，高≤1257mm，厚≤98mm。中间区域显示屏幕采用86英寸4k液晶显示屏。显示屏幕使用全贴合技术，防眩钢化玻璃与液晶屏之间紧密贴合，杜绝水汽、水雾产生，减少液晶面板和钢化玻璃间的反光，屏幕表面采用≥4mm防眩光纳米钢化玻璃，强光条件下仍然保持清晰显示。</p> <p>2、两侧黑板采用专用书写玻璃，可采用普通粉笔、水笔、水溶性粉笔书写。</p> <p>3、智慧黑板触控玻璃具有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碎片状态、耐热冲击性能检验报告，玻璃外观质量、弯曲度、玻璃表面应力、抗冲击、霰弹袋冲击性能检验合格报告，防飞溅检验报告，并符合GB11614-2009《平板玻璃》标准中优等品的技术要求。</p> <p>4、采用电容触摸方式，支持20点触摸。</p> <p>5、智慧黑板具有物理防蓝光功能，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LB）<0.3，依据GB/T 20145-2006国家标准，无蓝光危害。智慧黑板具有良好的色彩显示效果，色域覆盖率≥130%，检测依据为《灯与灯系统的光生物安全》。</p> <p>6、支持前置物理按键和虚拟按键启用录屏功能，Windows下所有操作可一键录制。</p> <p>7、为方便老师操作，整机需具有前置实体按键，数量≥8个，功能应用包括电源、主页、锁屏、录屏、触摸锁定、音量等，均具有清晰简体中文标识，有效避免教学误操作。</p> <p>8、无需借助第三方软件，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均支持显示窗口下移功能，支持≥两种方式实现窗口下移，如手势上滑调出OSD虚拟菜单和屏体双侧虚拟功能键。</p>	用于互动教学显示代替传统粉笔黑板	

			<p>9、智慧黑板液晶显示模组采用铝镁合金金属材料设计，导热性能佳，热扩散系数$\geq 55\text{mm}^2/\text{S}$。</p> <p>10、整机内置安卓嵌入式系统，与内置电脑Windows系统形成双系统备份，\geq安卓9.0系统，内存$\geq 1\text{G}$，存储$\geq 8\text{G}$。</p> <p>11、在任意通道下支持左右侧边悬浮球工具栏功能，侧边工具栏≥ 8个菜单工具，包含的选项有主页、音量、窗口下移、亮度、批注、多任务窗口切换、信号源切换等。</p> <p>12、左右侧边悬浮球工具栏的主页功能，如在Windows系统下，主页键直接返回Windows桌面，避免直接返回安卓主页造成误操作。</p> <p>13、安卓主页面提供≥ 7个应用程序，安卓主页面具备信号源预览窗口，支持OPS、HDMI等信号源预览。</p> <p>14、智慧黑板可设置在5分钟后在无信号下进入睡眠待机状态。</p> <p>15、安卓主页面提供网络云盘功能，可直接进入白板的课件云盘中心，直接查看和调用老师存储在白板软件中的课件。</p> <p>16、整机前置接口包括，USB≥ 3个，TYPE-C≥ 1个，且所有接口需位于黑板屏幕下侧，不占显示面积，提供完整的显示及书写版面。</p> <p>17、支持任意通道下批注书写功能，且支持截图保存。支持多任务功能切换功能，可对正在运行的应用快速切换或结束进程。</p> <p>18、智慧黑板整机通过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浪涌抗扰度试验，符合GB/T17626.2-2018、GB/T17626.5-2019国标要求；具有较好的抗快速脉冲群干扰性能，有效防止设备或电网其他设备、雷电带来的电脉冲干扰，检测标准GB/T17626.4-2018。</p> <p>二、OPS电脑配置： 要求\geqIntel Core I5 CPU，内存：$\geq 8\text{GB}$，硬盘：$\geq 256\text{GB}$ SSD固态。</p> <p>三、Windows教学白板功能</p> <p>1、软件应用模块的入口均在统一界面上，可整合互动应用软件，集中管理，方便老师在各软件之间的切换和使用，包括备课、授课、录播、投屏、视频展台、云课件、云资源、意见反馈等。意见反馈可以是文字描述或者上传故障图片。</p> <p>2、支持手机号码注册，支持多种登录方式：账号登录，短信登录，钉钉登录，微信登录。</p> <p>3、具备最小化悬浮菜单，并保留悬浮功能栏，支持批注、擦除、截图、展台调用、返回白板软件等。</p> <p>4、支持页面预览，并且可以选择预览模式进行对比讲解，支持二分屏、四分屏对比等。</p> <p>5、多媒体工具，可从软件中导入图片然后进行批注；导入PPT时可以进行全屏播放；播放视频时可以进行批注讲解、擦除操作。并且打开文件后再关闭会有缩略图呈现，可再次打开。</p> <p>6、注册即可赠送$\geq 50\text{G}$个人云空间。提供国家网络云平台功能，可在白板软件中直接进入国家网络云平台，可使用云平台中的所有资源。</p> <p>四、集控与巡课功能，1、支持学校管理员和老师管理员两种权限划分，老师管理员权限由学校管理员分配。</p> <p>2、支持文字信息推送，包括走马灯形式和静止形式，可设置文字字体、大小、颜色，播放时间。支持远程打铃，可选择铃声和时长，可设置定时打铃。</p> <p>3、可推送视频、图片、ppt、word等文件到指定黑板，可设置是否下载后自动打开。</p> <p>4、管理平台具有图片展播功能，可向智能交互设备发送≥ 10张图片，设备端将进行轮播展示，平台可设定轮播时长和速度。</p> <p>5、支持远程巡课功能，可以图片形式巡课，也可以实时动态查看黑板桌面。支持自动锁屏，可设置时间内无操作后，智慧黑板自动锁屏和自动屏保。</p> <p>五、投屏互动功能</p> <p>1、支持多种方式连接：同一局域网内支持扫码连接和智能搜索设备名称连接。</p>		
--	--	--	--	--	--

				<p>2、支持对移动端设备接入锁定功能，防止其他设备中途接入，影响老师使用。</p> <p>3、支持课件演示功能：移动端设备可自动识别到智慧黑板端打开的PPT课件，支持缩略图放映功能，可翻页、批注和擦除。也可上传移动端的PPT文件至服务端播放，移动端可控制播放和批注，方便老师操控。</p> <p>4、支持Windows客户端和智慧黑板端一键切换功能。支持Windows客户端桌面同步至智慧黑板端，并且可互相操控。</p> <p>5、支持一键录屏功能，可直接打开录屏软件，录 Windows 桌面。支持一键打开白板功能，关联自有软件，操作方便快捷。</p> <p>6、支持四画面投屏，可将移动端设备画面投屏至智慧黑板，最多同时支持四个画面投屏。</p> <p>注：上述智慧黑板整机要求中序号5、7、8、11、13、15；Windows教学白板功能中序号1、2、3；集控与巡课功能中序号4，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响应人并提供上述参数的演示视频，以U盘形式开标前递交招标代理机构。响应人应对U盘质量负责，并提前在 U 盘中自行下载保存播放器的应用程序；不提交U盘或者视频质量问题，按功能不满足处理。</p>		
6	教师桌、椅	套	4	<p>桌：台面和立板厚度为25mm；板材采用用优质三聚氰胺板饰面板，环保等级E0级，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尺寸为L2400*W800*H750mm，根据教室结构与使用方协商定制。椅：五轮转椅，钢腿皮面，带靠背，黑色，高度可调、可360度自由旋转，尺寸：L450mm*W500mm*H800mm（高度可调节至900mm）。</p>	语音室配套设施	
7	学生语音终端	台	320	<p>传输协议：必须采用国际标准通用的纯以太网TCP/IP网络协议框架（一根USB线到学生云终端无需其它线缆）。</p> <p>1、学生终端面板上须设置语言教学常用功能快捷操作按键（如麦克风开关键等），音量调节旋钮（或按键），方便操作；</p> <p>2、采用低功耗设计，功耗≤10w；</p> <p>3、内置声音处理芯片</p> <p>4、USB 3.0接口≥1个，标准Φ3.5耳机麦克组≥2个，与学生终端连接USB</p> <p>5、连接方式：只要一根标准USB线即可实现信号传输。</p> <p>6、支持高清视频VOD点播、支持word、excel、ppt、pdf等通用文件点播；</p> <p>7、所有终端启动时间：≤30秒；</p> <p>8、含学生端嵌入式软件。</p>	语音室配套设施	
8	云终端（核心产品）	台	320	<p>1、终端具有语言自主学习功能、口语考试、终端上网、可实现课程实时录播、具备可视互动同传、训练、MP3 双轨录音、学生端为图形化界面、可直接鼠标操作；终端具有以软件在线方式进行功能升级的能力</p> <p>2、处理器：≥intel 四核芯；内存：≥8G；硬盘：≥128G SSD 高速固态硬盘；支持 4K 高清本地输出；</p> <p>3、操作系统：windows7 及以上</p> <p>4、接口：USB *6（前置 2 个）； DC 供电*1；显示器接口：VGA、HDMI；LAN 网口*1</p> <p>5、上网浏览：可进行网站的数据检索和浏览同时把各种资料能下载，点播国内外知名 MOOC 网站的学习资料；</p> <p>6、支持高清视频 VOD 点播、支持 word、excel、ppt、pdf 等通用文件点播；</p> <p>7、音频处理：采用 MP3 格式，立体声；采样频率为 48KHz；码流率为 128K。支持双轨录音，提供 4 种接听方式，左右声道音量可独立调节。</p> <p>8、支持安装各种教学软件；</p> <p>9、网络架构：标准以太网，采用实时传输协议；</p> <p>10、所有终端启动时间：≤30秒。</p>	语音室配套设施	

9	耳机话筒组	付	400	<p>立体声语言训练专用耳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耳机：频率响应：20Hz~20KHz 2. 阻抗：32Ω 3. 灵敏度：≥108dB（1mw，500Hz） 4. 麦克：频率响应：200Hz~8KHz 5. 阻抗：2200Ω 6. 指向：单指向 7. 灵敏度：-42dB。 	语音配套设备	
10	摄像头	个	350	支持高清 最大帧数 30帧/秒 接口 USB 2.0 驱动 免驱。	语音室配套设备	
11	移动教学终端	台	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CPU处理器 ARM架构≥六核； 2、系统内存≥8GB； 3、存储容量≥512GB； 4、屏幕尺寸≥10英寸； 5、电容式触摸屏，多点式触摸屏； 6、WIFI无线上网，支持802.11a/b/n无线协议； 7、终端软件实现移动终端屏幕共享功能，通过wifi无线网络可以终端同步同屏实时接收到教师的计算机屏幕展示、教师影像和声音，终端显示的计算机屏幕和教师影像窗口独立不重叠，在无线网络接入下可完成可视分组教学、可视同声传译教学、屏幕转播等功能。 	语音室配套设备	
12	功放、音响、无线话筒	套	4	<p>功放：1. 支持≥2路音频输入，带切换功能；支持≥3路话筒输入功能，带独立增益调节功能；支持≥MIC1双接口输入。</p> <p>2. 带MP3功能模块；</p> <p>3. 额定输出功率2×60W、MIC 1双接口输入，并带幻象电源功能；</p> <p>4. 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温压限，过温关机，过流压限，过流关机，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线性温控风扇。</p> <p>音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功率≥60W； 2. 灵敏度≥92dB； 3. 阻抗：8Ω； 4. 频率响应：60-20KHz； 5. 喇叭单元：6"×1 1.5"×1所投主扩音箱品牌入围EASE扬声器数据库同时生产厂家获得中国工程建设推荐产品认证并且通过ISO测量管理体系认证。 <p>无线话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收机采用PLL锁相环、微电脑CPU控制系统，兼容手动选频和红外自动对频锁定频道； 2. 支持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V/A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具有SCAN 自动扫频功能。自动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 3. 有效使用距离空旷≥50米，灵敏度等于或优于-105dBm(12dB S/N AD)； 4. 系统包括有一台主机+双手持无线话筒。 	语音室配套设备	
13	学生显示器、键盘、鼠	套	320	<p>示器：≥21.5吋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显示器上呈现高画质网页。提供相关证书，及网上查询链接)</p> <p>鼠标、键盘：光电套装，USB接口；</p>	语音室配套设备	

	标					
14	学生桌、凳	套	320	桌：板材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饰面板，板材厚度16mm，环保等级E0级，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尺寸根据教室实际情况定制。凳：铁腿木面方凳，尺寸：L340mm*W240mm*H416mm，钢腿厚度0.8mm，坚固耐用。	语音室 配套设备	
15	网络交换机	台	8	1、固化10/100/1000M以太网电口≥48个，固化1G SFP光接口≥4个； 2、交换容量≥432Gbps/4.32Tbps，包转发率≥87Mpps/166Mpps； 3、支持SP、WRR、SP+WFQ、SP+WRR、RED/WRED队列调度； 4、设备支持并配置公有云管理功能，可随时查看网络健康度；	语音室 配套设备	
16	网络机柜	个	4	1、容量:22U；2、材料及工艺: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厚度：方孔条2.0mm，安装梁1.5mm，其它1.2mm表面处理：方孔条镀蓝锌；其余：脱脂、磷化、静电喷塑；3、外观参数:1166mm*600mm*600mm。	语音室 配套设备	
17	连接套件	套	320	含网线、电源线、排插、耗材及施工费，无需用户增加其它成本。	语音室 配套设备	
18	红外半球网络摄像机	个	30	1) ≥400万像素高清红外半球网络摄像机，镜头焦距： 2.8/4.0/6.0mm可选； 2) 分辨力≥1500TVL，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130dB； 3)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x；黑白：≤0.0005 lx； 4) 最大可同时支持32路用户在线； 5) 被测设备与PC之间用300m五类非屏蔽网线直连，PC端通过命令程序连续发送1000个数据包，重复测试测试3次，每次丢包数应小于1个； 6) 具有智能红外功能，红外灯开启时，样机可根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红外光功率密度； 7) 移动侦测功能：在设定的侦测区域内具有目标移动时，可在客户端给出报警提示，最多可设置18×22个移动侦测区域； 8) 具有区域入侵、停车、越界入侵、人员聚集、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快速移动、物品移除、物品遗留、徘徊智能行为分析功能； 9) 具有人脸抓拍功能，具有客流统计功能，且准确率≥99%； 10) 可通过IE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设置身份认证模式，设置选项包括无、Basic和Digest三种； 11) 可通过IE浏览器添加并绑定样机所在网段网关的MAC地址，其它终端设备使用正确的网关MAC地址即样机绑定的MAC地址则可正常访问样机； 12) 支持IP地址过滤功能，在允许模式下，只有添加在允许列表内的IP地址才允许访问样机；在禁止模式下，只有添加在禁止列表内的IP地址不允许访问样机； 13) 在IE浏览器下，具有抓拍FTP上传设置选项，抓图的时间间隔和图片数量可设； 14) 在IE浏览器下，具有多种场景设置选项，可进行手动切换或根	教室视 频监控 设备	

				<p>据时间、光照变化实现自动切换;</p> <p>15) 在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参数, 样机开启智能编码高级模式与普通模式相比, 码率节约为85%;</p> <p>16) 支持双路iSCSI直存方式存储;</p> <p>17) 网络适应能力: 丢包率为25%, 网络延时50ms环境下, 可正常显示监控画面;</p> <p>18) 可同时采用DC12V电源与POE供电, 当一路电源停止供电后, 摄像机可正常工作;</p> <p>19) 电源电压在DC12V±35%范围内变化时, 设备能正常工作;</p> <p>20) 环境适应性: -35℃~60℃, 外壳防护等级: IP68;</p>		
19	硬盘录像机	台	1	<p>1) 支持≥64路IPC接入;</p> <p>2) 应具备16个硬盘一对一指示灯、运行指示灯(RUN)、告警指示灯(ALM)、网络状态指示灯(NET)、两个解码卡指示灯(SLOT0、SLOT1)、扩展柜指示灯(LINK), ≥4个10M/100M/1000M Base-T自适应以太网业务接口;</p> <p>3) 应支持≥2个miniSAS级联扩展接口和1个eSATA存储扩展接口, 1路DC12V电源输出接口, ≥1个VGA接口、≥两个光口;</p> <p>4) 应支持单机具备≥16个SATA3.0硬盘接口, 可扩展至≥48块硬盘; 单盘最大支持10TB;</p> <p>5) 应支持≥24路报警输入接口, 8路报警输出接口;</p> <p>6) 应支持双BIOS模式, 系统启动过程中, 当主BIOS无法启动时, 可从备份BIOS中启动;</p> <p>7) 支持512Mbps视音频码流接入和存储; 支持384Mbps视音频码流转发; 支持192Mbps视音频码流解码回放;</p> <p>8) 支持112路1080p解码;</p> <p>9) 支持电源模块热插拔, 双电源工作时支持互为供电保护;</p> <p>10) 应支持设备正常运行过程中, 拔插前面板后不影响设备使用;</p> <p>11) 应支持VGA、HDMI1、HDMI2 3个接口异源同时输出显示;</p> <p>12) 应支持磁盘热备功能, 当RAID中出现磁盘故障, 热备盘自动替换故障盘加入RAID阵列重建;</p> <p>13) 应支持配额存储配置, 可对摄像机分配不同的存储空间;</p> <p>14) 应支持盘组模式, 一个盘组中可包含多个阵列或硬盘;</p> <p>15) 应支持对录像、图片进行冗余存储配置;</p> <p>16) 应支持硬盘SMART信息检测;</p> <p>17) 应支持当设备出现故障后, 将(整个阵列)硬盘安装到相同款型设备后, 可以正常读取录像</p> <p>18) 应支持存储数据保护功能, 当前设备硬盘无法直接从第三方服务器或PC机上读取硬盘数据;</p> <p>19) 应支持警前录像、警后延迟录像功能, 时间可配置;</p> <p>20) 应支持录像锁定、录像标签、录像水印等存储功能呢;</p> <p>21) 应支持本地U盘升级IPC、U盘升级NVR、远程客户端升级等功能;</p> <p>22) 应具备IPC离线状态原因说明, 包括设备连接中、用户名密码错误、网络不通、带宽不足、弱密码拒绝访问。</p> <p>23) 支持不低于三个月的回放</p>	教室视频监控设备	
20	硬盘	块	10	3.5"监控级硬盘8TB 7200转 缓存256M。	教室视频监控设备	
21	监视器	台	1	1、≥55英寸; 2、16:9; 3、CPU: 两核CPU+四核GPU+两核VPU 4、操作系统: 酷开系统。	教室视频监控设备	
22	5匹冷	台	10	知名品牌、5匹冷暖柜机空调, 3相电。二级能效。外机噪音: ≥58dB(A), 内机噪音: ≥49dB(A), 最大制冷功率≥4050W。	用于语音教室室内温度调节	

	暖空调					
23	指纹锁	把	34	产品指纹识别方式：半导体识别；开门方向：通用型；电源类型：直流电 4节干电池；开锁方式支持：指纹，密码，钥匙，刷卡；锁芯等级：C级锁芯；开门方式：执手式。	语音室装修部分	
24	服务器	台	1	<p>1、2U机架式，含滑动导轨；</p> <p>2、CPU：支持2颗英特尔至强CPU，本次配置≥ 2颗CPU，主频≥ 2.1G，核心≥ 12，线程≥ 24，缓存≥ 18M；</p> <p>3、本次配置≥ 64GB RDIMM，3200MT/s内存。≥ 16个DDR4内存插槽，最大支持1TB内存；</p> <p>4、本次配置raid卡支持0，1，5，10模式，SAS 1万转1.2T硬盘5块；</p> <p>5、配置8Gb缓存Raid卡，支持RAID 0，1，5，6，50等；</p> <p>6、主板集成2端口千兆以太网端口；</p> <p>7、配置≥ 6个PCIe插槽；</p> <p>8、支持本地WIFI和蓝牙方式管理功能，支持手持移动端管理；需提供官方彩页或官网截图</p> <p>11、远程管理卡，具有单独的管理网口，可实现不依赖主机操作系统进行远程操作(包括开、关机，鼠标键盘操作)，安装管理服务器更加简单；带免费管理软件，使用统一的管理界面，支持IPv6。允许用户独立于操作系统状态之外(免代理安装方式)远程访问、监控、维修、修复和升级服务器；</p> <p>9、前面板上配备液晶屏，可显示默认或定制信息，包括IP地址、服务器名称、支持服务编号等。如果系统发生故障，该液晶屏上将显示关于故障的具体信息；支持硬件故障检测，电源、电压、风扇监控，温度监控，远程开关机，报错日志管理。支持CPU，内存，硬盘，电源，风扇故障前预告警功能；</p> <p>10、每台服务器提供与服务器同一品牌的原厂性能分析软件，软件免代理程序可以远程运行，并收集磁盘IO、吞吐量、容量、CPU、内存使用率、磁盘延迟、队列深度、读写比等指标，支持windows、Linux系统，提供原厂官网截图及网站链接；</p> <p>11、冗余电源(1+1)，≥ 600W；</p>	服务20间语音室, 储存资源用	
25	服务器机柜	台	1	放置资源服务器及网络交换机等, 42U. 全钢结构。材料及工艺:SPCC 优质冷扎钢板制作, 宽度: 600mm; 深度:800mm。	服务20间语音室	
26	汇聚交换机	台	3	<p>1. 产品类型: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企业级交换机 ;</p> <p>2. 应用层级:三层 , 传输速率 10/100/1000Mbps ;</p> <p>3. 背板带宽:336Gbps/3.36Tbps , 包转发率: 108Mpps;</p> <p>4. MAC地址表:支持黑洞MAC地址, 支持设置端口MAC地址学习最大个数 ;</p> <p>5. 端口参数: ≥ 24个10/100/1000TX端口, ≥ 4个SFP端口, 控制端口1个console口;</p> <p>6. 功能特性:可堆叠VLAN 支持基于端口的VLAN, 支持QinQ, 支持Voice VLAN, 支持协议VLAN等。</p>	服务20间语音室	
27	网络组建及系统集成	批	1	连接20间语音室。六类网线、水晶头、PVC线槽、光纤模块, 光缆、施工安装费等。	服务20间语音室	

	成					
28	UPS不间断电源	个	1	2000VA，满足服务器30分钟延时不间断的电源。		服务20间语音室
29	防静电地板	平方	480	全钢无封边防静电地板 600x600x35。		语音室装修部分
30	窗帘	套	4	罗马杆、遮光窗帘。颜色和遮光度根据用户要求执行。		语音室装修部分
31	吊顶	平方	480	矿棉板吊顶：使用标准600*600mm，厚度≥14mm规格的微孔矿棉吸音天花板，要求隔音、吸潮、抗腐蚀，耐高温，不含甲醛等有害气体，吊杆使用8#镀锌全丝吊筋，膨胀螺栓固定，龙骨材料为U型38镀锌轻钢主骨，T型镀锌副骨，质量标准均符合国标。使用3*36瓦LED光源的格栅灯，尺寸为600*600mm，与0.6m吊顶配套。		语音室装修部分
32	墙面处理	平方	720	墙面乳胶漆：原有底层涂料铲除，刮灰前用2M靠尺检查原有底层，如过失超出5mm，用滑石粉加白水泥或石膏粉找平。满刮腻子2遍，喷刷净味乳胶漆3遍。		语音室装修部分

二、货物采购需求

（一）、供货要求

- 1、交货完工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与安装及调试。
-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供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 3、供方应在交货时向需方提供专职人员的姓名、电话，设备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等资料，产品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破损负责补足合格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 4、供方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检测标准以及该设备的出厂标准。
- 5、本次招标货物没有办理进口产品申报手续，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二）、安装质量保证要求

- 1、投标人应负责对设备免费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在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7日前，应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用户，并派专业人员到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考察。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厂家的工程师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免费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2、投标人应免费为需方人员进行质保期内每年各两次的现场技术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培训时间、地点及人员数量由需方决定。技术培训的内容应该包含设备的使用、教学的开展及后期的保养维护等。

3、在设备安装准备阶段、安装阶段、试运行阶段、现场安装阶段应保证各阶段的设备安装质量，安装中遇到临时事件及突发事件应及时、有效地处理。

4、在设备安装过程中，若需要更改电路、施工等产生的费用由投标方承担。

(三)、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设备免费质保期为五年（如与“第二部分 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要求不一致，以第二部分要求为准），终身上门服务，终身维护，发现问题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8个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派维修人员在接到保修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保修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免费矫正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直至恢复设备正常性能，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投标人应提供备用设备修复。原货物修复后的质保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保修期截止日。质保期满后终身维修，更换易损件只需按成本收费不收维修费。设备维修三次仍不能满足使用要求的，需更换设备。

2、质量保证：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所有的配件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3、优惠服务：需终身为用户提供电话咨询和软件升级，及时提供仪器最新技术资料与技术支持，技术人员对所售货物定期巡防，免费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使货物使用率最大化，每年内不少于2次上门保养服务，每年内不少于2次上门巡检服务。

4、伴随服务：每台设备均需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根据需方实际需求，需无偿为需方提供教学方面的支持。

5、提供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址、服务联系人、联系电话，维修单位及服务联系人需为设备终身负责，如需更换维修单位及维修联系人需取得需方同意。

6、满足“第二部分 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中各包设备具体服务要求。以上要求如与“第二部分 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要求不一致，以第二部分要求为准”。

7、在设备安装使用过程中，若质保期内需方场地调整，中标方需提供技术支持及人员支持。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七、供应商简介
 - 八、项目实施方案
 - 九、售后服务计划
 - 十、供应商认为的其他资料
 -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磋商承诺函
 - 十三、承诺函
 - 十四、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 十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和专业人员表
- （注：目录可自行增加）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 报价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了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_____元）。

（2） 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方同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磋商有效期的规定。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方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方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方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二) 报价函附录 (第一轮报价)

供应商名称	
投标范围	
报价 (元)	大写:
报价 (元)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标准	
磋商有效期	
其他声明	

备注: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 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 _____（企业电子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
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或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章或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手机号：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1）分项报价表

包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								
总计								

注：1、响应人根据实际情况可自行调整此表格。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项目名称:

单位: 元 (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注明: 1、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2、

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必须分类、分项填写。

3、若无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 此表可不做。

4、此表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行。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投标内容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技术证明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1						
2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备注				

后附：资格审查项中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经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财务审计报告应同时具有2名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在年度审核时间内。）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和专业人员表（表格见投标文件格式第十五项）；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本次招标的货物委托的咨询机构、交易中心、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书面声明；

（三）投标人拟派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应是本单位在职员工，单位应为其依法缴纳社保，提供社会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查询清单或个人权益单；

（四）投标人提供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

。

七、供应商简介

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简介： 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2、投标产品详细介绍
- 3、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八、项目实施方案

九、售后服务计划

十、供应商认为的其他资料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二、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项目编号、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十一、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十三、承诺函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参与的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2-****号（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我公司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应标参数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应标的情况。

若我公司中标，公司保证在供货验收时：核心产品（非软件）保证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函（表一）；涉及国家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范围的设备（表二），保证提供相关产品的生产许可证及其附件证明材料；有软件产品的（表三），保证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服务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对于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公司保证在供货验收时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对磋商文件中写明允许使用进口产品投标的产品，公司保证自己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或委托具有进出口代理资格的单位代为办理进口报关等事宜，并满足国家海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公司保证在供货验收时提供办理进口产品业务的合法手续和证明材料。

公司保证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供货，若所供产品如果达不到投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或不提供本承诺函表一表二表三所要求内容的，或不符合国家对于产品生产许可管理的，或不能满足强制性产品认证要求的，或使用进口产品投标无法提供办理进口产品业务的合法手续和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货款，并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向我司追偿，我司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厂家授权产品目录（表一）（核心产品（非软件））

序号	设备名称
8	云终端

国家实施生产许可证产品目录（表二）

序号	设备名称
4	教师主控计算机
15	网络交换机
24	服务器

软件著作权证书目录（表三）

序号	设备名称
1	教学软件
2	云管理平台
3	

注：表格中序号编号为清单中设备序号

十四、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郑重作出以下廉洁承诺，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1、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 2、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向招标代理机构谋求不正当利益。
- 3、除竞争性谈判、磋商采购方式外，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 4、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近三年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网站，没有不良信用记录。
- 5、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陪标、围标、串标。
- 6、不利用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诬告其他投标人。
- 7、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骗取中标。
- 8、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 9、中标后，与采购人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0、主动接受、配合学校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以上承诺若有违反，甘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且同意被学校列入“企业黑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和专业人员表

（一）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设备表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用途	使用年限	自由或租赁

注：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对“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设备表”进行填写。没有的信息可以以“/”填充。

（二）履行合同所需的技术人员表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备注

注：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对“履行合同所需的技术人员表”进行填写。没有的信息可以以“/”填充。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1、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此声明函，不属于的无须附此表。

2、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或标的未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的全部标的，可以不认可其中小企业资格，但不能以此为由否决其参加投标的资格。

（提醒：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 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4:

质疑函范本质

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附件5: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

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

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